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ST 西王　　公告编号:2026-046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及不同关联人发生过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有新增同业竞争情形。

5、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定价系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基础,结合未来四年承诺净利润(年均约1,700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按照4倍市盈率测算,最终确定交易对价为6,800万元。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关联董事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7、本次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批准,能否通过公司股东会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概述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调查期间,发现公司下属公司山东西王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粮油贸易")超过正常经营性预付需求向关联方西王淀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淀粉")支付胚芽款,导致出现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西王淀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000万元。

2、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发生背景

公司下属公司西王粮油贸易超过正常经营性预付需求向西王淀粉支付款项,导致出现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联方资金占用解决措施及进展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积极与关联方沟通,督促西王淀粉尽快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鉴于西王淀粉流动性资金紧张,经公司与西王淀粉沟通协商,拟以西王淀粉全资子公司西王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药业")持有的5万吨/年无水糖生产线涉及的所有机器设备及洁净间制作工程、设备桩基础、变频室隔墙工程3项辅助设施,用于偿还占用的公司资金。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聘请了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次以资抵债事宜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拟收购西王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5万吨/年无水糖生产线涉及的机器设备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昊资评报字【2026】J第130号),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二、关联方介绍

1、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王淀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6493289737W

法定代表人:王超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粮食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山东省邹平市韩店镇西王工业园中心路西侧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601,883.06万元,净资产162,155.79万元,营业收入48,048.04万元,净利润-3,340.49万元。(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6756374360N

法定代表人:王超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原料药(果糖、葡萄糖、无水葡萄糖、口服葡萄糖)、药用辅料(麦芽糊精、玉米淀粉);生产、销售食品级淀粉糖(葡萄糖、果糖、低聚糖、固体果葡糖、玉米绵白糖、果葡糖浆、麦芽糊精)、工业用葡萄糖酸钠;污水处理及水处理;备案范围内的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邹平西王工业园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449,601.77万元,净资产87,692.11万元,营业收入31,055.63万元,净利润-6,875.56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1)公司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82.5963%股权,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持有西王淀粉100%股权,西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西王淀粉有限公司82.5963%股权。

(2)公司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82.5963%股权,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持有西王淀粉100%股权,西王淀粉持有西王药业100%股权,西王集团间接持有西王药业82.5963%股权。

综上,西王淀粉、西王药业与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西王淀粉、西王药业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标的资产情况

交易标的:西王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5万吨/年无水糖生产线涉及的所有机器设备

标的资产生产线的产品、产能情况:无水糖细糖1万吨,无水糖食品级产品 3.95万吨,无水母液1.41万吨。上述生产线已于2025年6月转固、投产,因西王药业自身原因产能未能释放。

标的资产范围:5万吨/年无水糖生产线涉及的机器设备及洁净间制作工程、设备桩基础、变频室隔墙工程3项辅助设施。

权属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产权持有人: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四、关联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拟收购西王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5万吨/年无水糖生产线涉及的机器设备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昊资评报字【2026】J第130号)中确定的估值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5月31日,经成本法评估,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为3,784.58万元,评估值为2,776.90万元;经收益法评估,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为3,784.58万元,评估值为13,779.00万元。

本次交易定价系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基础,结合未来四年承诺净利润(年均约1,700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按照4倍市盈率测算,最终确定交易对价为6,800万元。剩余被占用的资金,西王淀粉拟于抵债资产交割日以现金方式进行偿还。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通过现金偿还及以资抵债方式彻底解决。

抵债作价与成本法估值存在差异的原因为:抵债资产的账面成本仅为西王药业历史年度购建支出,未涵盖产线多年沉淀的工艺、运营等无形价值(包括但不限于销售网络、销售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生产资质、多年的品牌积累等),该部分对于抵债资产价值的影响,无法在成本法中进行量化。本次聘请具有证券资质的第三方独立评估机构,充分考虑抵债资产的生产线已成熟投产、具备稳定盈利基础的资产特质,采用收益法反映其未来现金流价值,评估参数审慎。

五、抵债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抵债方):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抵债资产接收方):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丙方(债权方):山东西王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丁方(债务方):西王淀粉有限公司

第一条　抵债标的资产范围

甲方用以抵偿债务的资产为其名下5万吨/年无水葡萄糖车间全部资产及洁净间制作工程、设备桩基础、变频室隔墙工程3项辅助设施。

第二条 债权确认

1、各方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定价系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基础,结合未来四年承诺净利润(年均约1,700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按照4倍市盈率测算,最终确定交易对价为6,800万元。

2、抵偿效力:自甲乙双方完成资产交割、签署《资产交接确认单》之日起,对应预付货款债权永久消灭,丙方不再就该部分款项向丁方主张本金、利息或违约金。

第三条 资产交割、权属与风险转移

1、甲乙双方共同现场盘点全部资产,核对清单无误后签署《资产交接确认单》。签署交接单当日,抵债资产的所有权、占有使用权、全部经营收益及毁损灭失风险完整转移至乙方。

2、交割前车间产生的水电费、维修费、环保处罚、人工工资及各类债务,均由甲方承担;交割后的运营成本与经营收益归乙方所有。

3、甲方应于交割当日完整移交全部工艺、质检、设备档案及原有客户资料,确保乙方接收后可直接投产。

第四条 过渡期损益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为过渡期。鉴于本次资产评估采用收益法,过渡期内生产线经营收益归属乙方所有;过渡期内发生的经营亏损、设备非正常损耗、新增维修支出,均由甲方补足、承担。过渡期内,甲方不得处置、抵押或停用生产线,并应保持正常连续生产。

六、业绩承诺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资产接收方):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乙方(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方):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西王淀粉有限公司、西王药业有限公司(乙方四方就本协议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丙方(原债权人):山东西王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第一条 业绩承诺

1、乙方共同承诺:业绩承诺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各会计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如下数值:

交割完成时间	2027年承诺利润(万元)	2028年承诺利润(万元)	2029年承诺利润(万元)	2030年承诺利润(万元)
2026年10月	1699.55	1690.15	1680.46	1670.48

2、每会计年度结束后4个月内,甲方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承诺资产当年度及累计实现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以专项审核报告数据作为业绩是否达标、计算补偿的唯一依据。

3、净利润核算口径:生产线独立核算的净利润。

第二条 业绩补偿触发与计算

1、补偿触发:业绩承诺期内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若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资产累积实现净利润<累积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现金补偿。

2、业绩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当期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全部承诺净利润合计×本次资产交易作价-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已补偿金额

第三条 补偿款支付程序

1、会计师出具业绩专项审核报告后 20个工作日内,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列明应补偿金额。

2、乙方应在收到书面补偿通知之日起60日内,将全部应补偿现金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3、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西王淀粉有限公司、西王药业有限公司对本协议项下全部业绩补偿义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四方共同履行全部补偿义务。

七、业绩承诺方履约能力

业绩承诺方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西王淀粉有限公司、西王药业有限公司四家主体具备玉米深加工完整产业链,西王糖业、西王淀粉、西王药业拥有成熟生产、专利、资质与客户资源,具备经营性现金流的来源基础;无水葡萄糖赛道具备较好的毛利率水平,内部有产业协同基础。业绩承诺四方对业绩补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若发生业绩补偿情形,公司可选择向任意一家或多家承诺方主张全部补偿款,可相对降低单一主体偿债能力不足带来的风险,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上市公司将持续关注承诺方经营及资产状态变化,在业绩未达标时及时追偿,必要时采取司法保全、诉讼等措施维护股东利益。

八、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以资抵债关联交易是为了解决公司因为超过正常经营性预付需求向控股股东关联方支付原材料预付款项,同时关联方流动性资金紧张,经协商以其持有的设备用于偿还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抵债资产价值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抵债资产生产线采用自主知识产权全酶法制糖工艺,配套Honeywell HC-900DCS全自动中控系统,系国内首套全自动化无水葡萄糖生产线。产品纯度高、无热源、储存稳定,广泛用于高端食品领域,毛利率高于普通淀粉糖,具备独立持续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市场需求和收入规模,有助于公司拓宽业务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增加部分新产品,经营范围将得到拓宽。

公司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自《西王药业无水葡萄糖生产线设备资产抵债协议》项下资产完成全部交割并签署《资产交接确认单》之日起,至公司不再开展食品级无水葡萄糖业务为止,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公司全部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禁止变相竞争下述行为:(1)新设、参股、控股、联营、合作设立任何食品级无水葡萄糖生产企业;(2)采购、租赁、搭建食品级无水葡萄糖成套生产线及配套精制设备;(3)对外转让、授权、泄露本次抵债资产对应的全酶法制糖、精制核心工艺、配方、质控标准;(4)主动招揽、挖取甲方食品级无水葡萄糖客户、供应商、生产及质检技术人员;(5)利用自有玉米原料配套为第三方专供食品级无水葡萄糖生产原料;(6)以代工、共建车间技术合作等任何迂回方式从事同类竞品业务。2、原有全部食品级无水葡萄糖客户完整移交公司。

西王药业有限公司承诺:资产交割完毕后,抵押资产所在的车间厂房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至2030年。但因厂房所依附的土地使用权已进行抵押,存在被司法查封、拍卖、强制执行的风险。无偿使用期内,如因厂房所涉土地使用权抵押被司法强制执行,包括但不限于查封、拍卖、变卖、以物抵债等,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厂房的,全部生产线设备拆除费、设备运输费、搬迁费,均由西王药业全额承担;因搬迁、停产造成公司产生的停产经营损失、停工损失全部由西王药业承担;协议期内,因司法执行,若第三方取得厂房所在土地权利后向公司收取厂房占用费、租赁费的,全部由西王药业承担。

九、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2026年公司与关联方西王淀粉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32,543.35万元。

十、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关联方以资抵债有利于公司解决因为超过正常经营性预付需求向关联方支付胚芽款的资金占用问题,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定价基于合理的资产评估,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ST西王　　公告编号:2026-048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拟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2026年9月30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

山东省邹平市西王工业园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议案1、议案2属于关联事项,关联人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 2026年10月8日、9日上午 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邹平市西王工业园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10月9日17:00时前送达或传真至0543-4868888。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超　　张婷

联系电话:0543-4868888

传真号码:0543-4868888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639",投票简称为"西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表决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4日09:15至9:25,0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年10月14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年10月14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女士\先生代本人出席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委托期自上述会议召开始至会议结束止。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

2026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ST西王　　公告编号:2026-047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已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2026年1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西王淀粉有限公司、西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西王集团有限公司邹平动力分公司、西王物流有限公司、青岛西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西王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山东西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采购原材料、采购电力、蒸汽、接受劳务、提供劳务、销售产品等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113,127.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增加2026年度与关联方西王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药业")之间采购原材料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5,000万元。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6756374360N

法定代表人:王超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原料药(果糖、葡萄糖、无水葡萄糖、口服葡萄糖)、药用辅料(麦芽糊精、玉米淀粉);生产、销售食品级淀粉糖(葡萄糖、果糖、低聚糖、固体果葡糖、玉米绵白糖、果葡糖浆、麦芽糊精)、工业用葡萄糖酸钠;污水处理及水处理;备案范围内的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邹平西王工业园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449,601.77万元,净资产87,692.11万元,营业收入31,055.63万元,净利润-6,875.56万元。(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82.5963%股权,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持有西王淀粉100%股权,西王淀粉持有西王药业100%股权,西王集团间接持有西王药业82.5963%股权。综上,公司与西王药业受同一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障碍。公司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各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依据及定价原则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其定价方法为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就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西王药业签订相关的协议,协议内容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预计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加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ST 西王　　公告编号:2026-045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8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文件送达通知。

2、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

4、会议由董事长王辉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方以资抵债化解资金占用风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关联董事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关联董事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6-078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9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安徽省合肥双凤开发区)

(3)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万胜平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0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5,391,5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449%。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40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7,067,2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749%。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1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52,671,0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108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39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2,720,4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36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注:截至股权登记日9月14日,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为703,815,678股)。

(2)公司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熊丽蓉、李欣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的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行使表决权,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75,275,5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6%;反对115,8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弃权200股(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36,951,23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8081%;反对115,8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弃权200股(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75,274,7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4%;反对115,8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弃权1,000股(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36,950,43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8079%;反对115,8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弃权1,000股(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熊丽蓉、李欣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6-079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2026年9月18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650,000股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规定办理股份注销、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90,011,040股变更至689,923,503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690,011,040元变更至689,923,503元(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股本处于变动中,暂以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总股本692,573,503股为基数计算,最终注销完成后的总股本可能与上述情况存在差异,最终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上述事项分别详见公司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上述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申报联系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采取邮寄、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先致电公司相关部门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9:00-11:30;13: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申报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双凤工业区鸿路大厦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1—66391405

电子邮箱:luqinrong0301@163.com

其他说明: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同时于邮寄当日或发送电子邮件当日电话通知公司。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自2026年9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增加华鑫证券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办理基金的定投及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华鑫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该公司的相关规定。

一、适用基金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简称
1	710001	富安达优势成长混合A
2	024667	富安达优势成长混合C
3	710002	富安达策略精选混合A
4	026856	富安达策略精选混合C
5	710301	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A
6	710302	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C
7	000755	富安达新兴成长混合A类
8	014471	富安达新兴成长混合C
9	001861	富安达健康人生混合A
10	014470	富安达健康人生混合C
11	004549	富安达消费主题混合
12	001660	富安达行业轮动混合
13	002584	富安达长盈混合A
14	016214	富安达长盈混合C
15	007943	富安达中证500指数增强A
16	019808	富安达中证500指数增强C
17	009380	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A
18	018987	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C
19	009789	富安达科技创新混合A
20	019253	富安达科技创新混合C
21	007520	富安达富利纯债债券A
22	012603	富安达富利纯债债券C
23	710501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A
24	710502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B
25	010746	富安达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A
26	019792	富安达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C
27	011383	富安达医药创新混合A
28	026857	富安达医药创新混合C
29	013067	富安达中小盘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
30	014103	富安达成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A
31	014104	富安达成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C
32	015047	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
33	017048	富安达产业优选混合 A
34	017049	富安达产业优选混合 C
35	018348	富安达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36	018450	富安达富祥利率债A
37	018451	富安达富祥利率债C
38	018878	富安达富禧纯债30天持有债券A
39	018879	富安达富禧纯债30天持有债券C
40	021563	富安达上清所0-3年政金债指数A
41	021564	富安达上清所0-3年政金债指数C
42	022090	富安达沪深300指数增强A
43	022091	富安达沪深300指数增强C
44	023435	富安达中证A500指数增强A
45	023436	富安达中证A500指数增强C
46	025875	富安达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A
47	025876	富安达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C

二、费率优惠方案

投资者通过华鑫证券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具体折扣及费率优惠期限以华鑫证券最新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鑫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95323

2.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30-6999(免长途话费)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业务规则》。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基金在华鑫证券(认)申购,定投及转换业务申购补差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由于基金定投本身是一种基金投资方式,因此不能避免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公开挂牌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进展概述

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上述决议及《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股权转让挂牌及交易等相关事宜。如仍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由董事会按程序再行决策(详见公告2026-023)。

2026年6月26日,本项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信息披露,首次挂牌底价为25,624.44万元。目前,本项目经四次降价,挂牌价格已降至19,811.25万元,仍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及交易相关事宜,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交易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以阶梯降价方式调整挂牌价格、确定调价次数及调价幅度。

二、调整公开挂牌价格的情况

由于在上述公开挂牌期间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顺利推进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公开挂牌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国有产权交易所继续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并同意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在前次公开挂牌价格19,811.25万元的基础上调整挂牌价格。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及交易相关事宜,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交易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以阶梯降价方式调整挂牌价格、确定调价次数及调价幅度。

本次交易为公开挂牌转让,最终的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尚无法确定,本交易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9月15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书面、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告知全体董事。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认可,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在上海市元江路3883号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4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公开挂牌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国有产权交易所继续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并同意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在前次公开挂牌价格19,811.25万元的基础上调整挂牌价格。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及交易相关事宜,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交易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以阶梯降价方式调整挂牌价格、确定调价次数及调价幅度。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转让持有的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81.7552%股权公开挂牌价格的公告》(2026-03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